

北京市人民政府令

第 298 号

《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〈北京市街道办事处工作规定〉的决定》已经 2021 年 2 月 26 日市人民政府第 104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,现予公布,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市 长 陈吉宁

2021 年 3 月 17 日

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 《北京市街道办事处工作规定》的决定

北京市人民政府决定废止《北京市街道办事处工作规定》
(1999年1月14日北京市人民政府第23号令发布)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